

2017年8月10日

## 宏利香港 2017 年第二季及上半年業績表現穩健

香港 — 宏利在香港的業務公司（「宏利香港」）今天公布2017年第二季及上半年業績：

業績重點如下：

- **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
  - 2017年第二季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為9.71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增長2%
  - 2017年上半年的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為20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長12%
- **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
  - 2017年第二季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達73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增長57%
  - 2017年上半年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為134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長48%
- **保費及存款總額**
  - 2017年第二季保費及存款總額達155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增長53%
  - 2017年上半年保費及存款總額達285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長42%
- **新造業務價值**
  - 2017年第二季新造業務價值為4.95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下降7%
  - 2017年上半年新造業務價值為10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長14%
- **代理人數目**: 增長6%至6,950人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按管理資產計算，宏利在香港的**強積金市場佔有率**為22.2%；而宏利在管理資產及現金淨流入方面，均繼續成為全港第一大強積金計劃保薦人。

宏利香港首席行政總監萬士家表示：「繼首季業績表現強健，宏利香港於第二季亦延續增長勢頭，期內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以及保費及存款總額均錄得大幅增長。」

萬先生續說：「作為全港第一大強積金計劃保薦人，宏利致力協助港人累積財富並為退休作好準備。我樂見宏利在第二季的公積金銷售及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均創下新高，增幅由於季內轉移至宏利的強積金個人帳戶數目及僱主大額帳戶數目均錄得增長。這突顯宏利在公積金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和全方位的基金平台，並致力為客戶提供專業出眾的強積金服務。」



受公積金業務的強勁增長所帶動，2017年第二季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上升至73億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47億港元增長57%。第二季宏利香港的公積金銷售及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均創下新高，反映來自代理人、銀行及保險經紀渠道的業務持續錄得凌厲增長。2017年上半年財富與資產管理總流入達134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的90億港元增長48%。

2017年第二季宏利香港的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為9.71億港元，較2016年同期的9.53億港元增長2%。季內推出的新產品及產品改進措施帶動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上升，但內地訪港客戶的銷售回落則抵銷了當中部分升幅。2017年上半年的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為20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增長12%。

2017年第二季保費及存款總額達155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的101億港元增長53%；2017年上半年保費及存款總額達285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的200億港元增長42%。增幅主要由於公司新近推出的產品反應理想，所購入的強積金業務帶來貢獻，而轉移至宏利的強積金個人帳戶數目亦錄得增長。

季內新造業務價值為4.95億港元，較2016年第二季的5.29億港元下跌7%，這由於季內香港的業務組合移向投資相連產品。2017年上半年新造業務價值為10億港元，較2016年上半年的9.09億港元增長14%。

截至2017年6月30日，宏利香港的專業代理人數目為6,950人，較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數目增長6%。

## 宏利香港概覽

宏利香港透過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宏利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宏利公積金信託有限公司，為個人及機構客戶提供一系列保障及財富管理方面的產品和服務。這三家公司均為宏利集團屬下的成員公司。

## 宏利概覽

宏利金融有限公司作為全球主要的金融服務集團，事事以客戶的需要為先，並提供切合其需要的建議和方案，以助他們實現夢想和抱負。本公司在美國以「恒康」的名稱營運，而在其他地區則以「宏利」的名稱經營。本公司為個人客戶、團體客戶及機構客戶提供理財建議、保險及財富與資產管理方案。截至2016年底，本公司旗下約有35,000位員工和70,000位代理人，以及數以萬計的經銷合作夥伴，共同為逾2,200萬位客戶提供服務。截至2017年6月30日，宏利所管理和提供行政管理的資產總值超過一萬億加元（約60,890億港元），而在過去十二個月支付予客戶的款項為267億加元。本公司的主要業務遍及亞洲、加拿大和美國，服務客戶逾百載。本公司的環球總部位於加拿大多倫多，並在多倫多、紐約及菲律賓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MFC上市，在香港交易所則以股份代號945上市。



## 傳媒查詢：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甘芷敏 / 謝婉雯

電話：(852) 2202 1284 / 2510 3130

Jacqueline\_tm\_kam@manulife.com/

Crystal\_ym\_tse@manulife.com

註：

<sup>1</sup> 所有百分比率的變動均以按年方式呈列，強積金市場佔有率除外。

<sup>2</sup> 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之呈報，旨在確保新造業務價值有關數據的披露範圍能相互一致，並符合行業慣例。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包括保險銷售額以及來自其他財富管理業務的加權銷售額，但不涵蓋財富與資產管理業務。年度化保費等值銷售額包含保險及其他財富管理產品之定期保費/存款銷售額的100%，以及整付保費/存款銷售額的10%。

<sup>3</sup> 保費及存款為以下各項的總和：(i)扣除再保險後的一般基金保費，即呈列於宏利「綜合收益報表」的保費；(ii)撇除種子資金的獨立基金存款（「來自保單持有人之存款」）；(iii)投資合約存款；(iv)互惠基金存款；及(v)機構顧問帳戶存款。

<sup>4</sup> 財富與資產管理業務總流入涵蓋基於收費而甚少或並不涉及保險風險的業務，其中包括退休金、零售及機構資產管理服務。

<sup>5</sup> 新造業務價值是報告期內銷售額所引致的內涵價值變動。新造業務價值是在新生意的預期未來可分派盈利內，扣除持有資本的成本之現值後（資本的計算準則，乃按照北美的「最低持續資本及盈餘規定」以及亞洲當地的資本規定計算），所餘下的股東權益之現值。投資假設配合產品訂價，並已作更新以反映與售出業務之季度市場環境相符的市場假設。有關債券孳息的最佳估算水平乃按季更新，而另類長期資產的長線預期孳息，一般在精算假設及方法的年度評估中予以檢討。

<sup>6</sup> 強積金市場佔有率，乃按計劃保薦人的強積金管理資產及現金淨流入計算。資料來源：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Mercer 強積金報告》第5頁之報表。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223-231號宏利金融中心A座22樓

電話：(852) 2510 5600

[manulife.com.hk](http://manulife.com.hk)

